

合同编号: _____



宜君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宜君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

乙方：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 月 16 日

合 同 书

甲方：宜君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

乙方：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在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基础上，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标准时点，统筹使用国、省遥感监测成果以及各类自然资源管理成果，通过县级实地调查举证、市级复查审核、省级检查把关、国家核查确认等工作，全面掌握全市 2022 年度自然资源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市、县国土调查数据库，保持国土调查成果的现势性，进一步夯实“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工作基础，深入推进国土调查监测工作数字化转型，有效支撑自然资源高质量发展和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786000.00元（大写：壹佰柒拾捌万陆仟元整）。（含税）

第三条 结算方式

1、本合同总价款为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2、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项目全部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成

果文件提交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开具6%的增值税发票。

第四条 成果资料

1、外业调查成果

图斑外业举证数据包（DB格式）、举证图斑信息表（MDB格式）。

2、数据库成果

包括更新后的县级数据库、“变更调查”增量包（含增量信息与统计报表，由数据库质检软件打包生成）、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成果。

3、各类报表

包括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各级核查错误图斑列表（MDB格式）、各类统计汇总表等。

4、文字成果

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等。

第五条 服务期限

90 日历天

第六条 验收

由甲方组织或委托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向乙方介绍宜君县辖区内相关概况。
- 2、协助乙方进行相关基础资料收集。
- 3、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4、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部省市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宜君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根据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编制报告和数据库。

2、乙方提交的成果必须真实、有效、完整，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技术、质量标准和要求，对工作成果质量负责。

3、乙方对工作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技术规程规定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负责资料保密工作，对变更调查工作中涉及的数据资料，乙方应妥善保管，保守秘密，所用资料只能用于变更调查工作，不得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7、在项目实施工程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若发生不安全事故事件事故责任自负，与甲方无关。

第九条 双方违约责任

1、甲方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避免造成停窝工，如因甲方原因、政策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工期拖延的情况，则工期相应顺延。

2、甲方未按期支付乙方合同价款，应按延误天数和当时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工期不顺延。

4、乙方应对提供的工作成果的质量负责，若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因协议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执，首先双方协商解决，若无法协商一致，就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向甲方所在地管辖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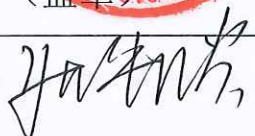
第十三条：附则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 	乙方 
<u>宜君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u> (盖章)	<u>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u>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滨河西路征程学苑西邻
电话:	电话: 029-87038933
户名:	户名: 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 91610403664149916J
开户行:	开户行: 长安银行杨凌农大雅苑支行
账号:	账号: 79642170050112010800017189
日期: 2025年 1 月 16日	日期: 2025年 1 月 16日

陕西龙翔四维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